

# 2024年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工作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卫生标准、规范,强化公共场所经营者的卫生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督促经营者加强卫生安全工作自查自纠,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公共场所卫生问题,有效保障广大消费者健康权益,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二、工作目标

(一) 严厉打击违法行为。通过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公共场所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卫生安全隐患,查处违法行为,提高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水平,切实保障我县公共场所卫生品质提升。

(二) 强化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意识。通过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全面检查,进一步提高公共场所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和管理水平,及早发现和消除各类卫生安全隐患,有效维护公共场所的卫生安全。

(三) 营造多元共治的社会氛围。通过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公众的公共卫生安全意识,增进社会各界对卫生执法监督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 三、工作目的

通过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严厉打击无证违法经营行为，规范公共场所经营秩序，按照“突出重点、明确主题、标本兼治”的工作原则，积极探索长效监管机制，全面推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实行监管公示，群众监督，提高公共场所卫生整体水平，有效保障广大消费者健康权益。

### 四、检查范围

全县范围内公共场所经营单位。

### 五、工作内容

（一）持证经营情况。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应持有效《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经营，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明方能上岗工作。并在场所显要位置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档案建档情况。包括卫生管理部门、人员设置情况及卫生管理制度；空气、微小气候（湿度、温度、风速）、水质、采光、照明、噪声的检测情况；顾客用品用具的清洗、消毒、更换及检测情况；卫生设施的使用、维护、检查情况；安排从业人员健康检查情况和培训考核情况；公共卫生用品进货索票索证管理情况；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场所取得卫生检测或评价情况及清洗、消毒情况等。

（三）公共场所卫生状况。1、公共浴室的、采光照明、噪声等是否合格；2、公共场所经营者提供给顾客使用的用品用具可以反复使用的应当一客一换一客一消毒，按照有关卫生标准和要求清洗、消毒、保洁并做好记录，一次性用品用具禁止重复使用；3、公共场所经营者应当根据经营规模、项目设置清洗、消毒、保洁、盥洗等设施设备和公共卫生间，定期检查卫生设施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改造或者挪作他用。公共场所设置的卫生间，应当有单独通风排气设施，保持清洁无异味；4、应当按照卫生标准、规范的要求对公共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水质、采光、照明、噪声、顾客用品用具等进行卫生检测，并在场所醒目位置如实公示检测结果。

（四）公共场所禁烟情况。要求各类经营性公共场所内禁止吸烟，并设置醒目的禁止吸烟警语和标志；不得设置自动售烟机；并配备专（兼）职禁烟劝导员对吸烟者进行劝阻。

## 六、工作安排

（一）沐浴场所集中检查及督促整改阶段（2024年3月—4月）。对全县范围内的沐浴场所检查；是否证照齐全并在显要位置进行了公示，使用的池水是否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是否合理设置公共用品用具清洗消毒间和储藏间；毛巾、浴巾、浴衣拖鞋等公共用品用具（一次性用品除外）是否做

到“一客一换一客消毒”，更衣箱是否“一客一消毒”并做好记录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二）商场、超市、KTV单位集中检查及督促整改阶段（2024年5月—6月）。对全县范围内的商场、超市、KTV、单位开展现场监督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责任单位整改，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三）住宿业集中检查及督促整改阶段（2024年7月—8月）。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要求，对全县范围内住宿场所持证经营情况、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档案建档情况、公共场所卫生状况及公共场所禁烟情况等开展现场监督检查。

（四）理发、美容场所集中检查及督促整改阶段（2024年9月—12月）。顾客用品用具清洗消毒保洁情况；卫生设施设备配置、运行情况；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情况；从业人员公共场所法律、法规，卫生知识培训、考核情况；生活美容场所违法开展医疗美容活动情况；公共场所空气、水质、顾客用品用具等卫生检测情况等开展现场监督检查。

##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严格组织落实。要充分认识到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监管的重要性，建立完善工作制度，认真组织实施，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确保监督执法工作取得实效。

（二）突出重点，加大执法力度。要明确责任，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对重点地区、重点单位、重点环节进行重点检查。要将专项整治与量化分级工作相结合，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跟踪督查落实。

（三）加大宣传，强化社会监督。要加强公共场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卫生知识宣传，营造重视公共场所卫生的社会氛围，强化公共场所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